

证券代码：838456

证券简称：蜀旺能源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诚谨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湖电子信息产业园蜀旺能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报摘要报告》。

（二）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8,450.78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497,546.2 元。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审议《关于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五)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股东陈骏夫妇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 公司子公司四川太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贷款 65 万元, 贷款周期为一年, 利率: 6.525%; 于 2019 年 4 月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贷款 400 万元, 贷款周期为一年, 利率: 6.525%。此二次贷款由股东陈骏夫妇为四川太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此二次担保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六)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向股东陈青借款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可根据经营资金需求情况, 向股东陈青无偿借入资金, 用于公司日常运营, 累计借入资金余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由股东自愿无偿提供, 不向公司收取包括利息在内的任何费用。

(七)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陈骏夫妇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 公司子公司四川太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预计贷款不超过 2000 万元, 上述贷款由股东陈骏夫妇为四川太一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此担保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八) 审议《关于提名陈青、陈骏、谢祥、罗铁生、章红新为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

提名陈青、陈骏、谢祥、罗铁生、章红新先生为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 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 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九) 审议《关于提名徐静、陈启刚为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

提名徐静、陈启刚先生为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所称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一十) 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0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湖电子信息产业园蜀旺能源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骏

联系电话：0816-2302374

移动电话：15228337674

传 真：0816-2302374

邮 箱：1046902@qq.com

邮政编码：621000

联系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湖电子产业园蜀旺新
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蜀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